

交界

作者: 乔拜登

Powered by [紙言](#)

1 白乐天

死亡对于有些存在来说，并非真正的终结。

——红衣女士

死亡对于有些存在来说，并非真正的终结。

太阳反常的毒辣给本来还带着些许憧憬的白乐天来了一记现实的重拳。

在35℃这样近乎恐怖的高温下，白乐天似乎连理智都被从身体蒸发出去了不少。

那股热力让表皮像是被放置在正在运行着的微波炉里，体内所有的液体都正拼命地尝试着变成气体从皮肤的毛孔中向外逃逸，就是那样的感觉。

他坐在一个连站牌都早就被撤去了的公交站的金属坐台上。

不远处的写字楼的玻璃外墙反射着的阳光，照进白乐天那本身就因为睡眠不足而干涩的眼睛，那种疼痛让他没来由的愤怒。

就是因为这些大量的玻璃幕墙，所以整个城市才会到处都充满了反射来反射去的阳光。那些混凝土，柏油路和各种各样高大的建筑物不自然地改变了热力的属性，最后形成了所谓的城市热岛，这让整个城市在本来就炎热的夏天变得更热.....都是人类的所谓的进步搞出来的结果，为了满足自己更好的生活，而加剧着对自然的干涉，到了最后反而变成了对人类本身的折磨。

说到底为什么人类这该死的物种还没有灭绝啊？

愤懑地思考着，到了最后白乐天得出了这样的结论：都是人类的不对，都是人类让这个世界变成这样的。

完全忽视了自身既得利益者的身份，傲慢地抹黑着将城市建立起来荫蔽他人的努力者，他的这种卑劣与迁怒，来自于他本身极端的自我厌恶。

而这份自我厌恶的原因也并不出自其他的任何东西，而是他单纯厌恶着自己而已。

换言之——他并非厌恶的是作为人类的自己，而是因为自己是人类而厌恶人类。

诸如此类难懂的话语，他自身当然不会明白，就算偶然听到别人关于他这样的评价，他也会带着强烈的厌恶感攻击说出这些事实的人吧.....毕竟他就是那样的人。

而现在，位于酷热的临安之夏，这个本来就偏激的男人更是几乎被炎热夺走了所有用于维持情绪稳定的理智。

缺乏睡眠本身就让白乐天的脑袋没那么清醒，再加上这要命的高温，让他本来就极不正常的精神状态变得更加紊乱。

他一边嘟囔，一边艰难地让快粘在一起的眼皮忍着痛睁着。

他正留神着道路尽头不断驶来的闪着银白色光芒的长影，看其中是否有一辆他不知

道会否来的车。

但从他坐下到现在已经二十多分钟了，哪怕是公共交通不发达的城市，也不至于需要这么久。更何况，从各种意义上来说都应该不是一个公共交通不发达的城市。热烙铁一样的金属台把他屁股都快烫化了，实在也坐的太久了，即便身体和心理还能承受下去，手机的电量也支撑不住了。

也是直到这时，白乐天才想到，自己似乎可以在手机应用的地图里，查到公交的实时位置。

“我真是个傻*。”

在说出一句所有人都觉得是实话的粗口后，这位受过正常高等教育的大学在读生终于想起了自己是可以使用智能手机的现代人，真是可喜可贺。

然而打开地图之后他才知道，这车站早不知停运多久了。

而他，像个傻*一样在这坐了二十多分钟。

本来就已极度烦躁，现在白乐天更加无法抑压自己的情绪。

怎么会连这最基本的常识都没的？明明一早就知道有手机可以查，为什么会在这里坐了这么久？

这种但凡有个旁观者就会忍不住质问他的问题，他居然直到现在才想到。

可是不同于任何精神正常的人，在自怨自艾后的第一时间，他的心里突然就出现了莫名的仇恨，他开始咒骂起了自己来到这座城市之后所经历的一切。

好像这城市的所有人，所有地方，所有建筑，所有景象，都在仇视他，妨碍他，阻挠他一样。

再接着他开始咒骂其他的那些与他的境遇不相关的事物，什么社会，资本，政治这些他根本就只得一知半解的东西，最后把所有错都归结于人类。

那并不是什么理性的批判，仅仅只是失败者的迁怒，仿佛这咒骂能改变他的境遇一样，他不停地向空气输出着不堪入耳的词语。

但，骂了没多久，他又笑了起来。

那并不是释然的笑，那是一种嘲笑，对自己的嘲笑。

白乐天，漫长的二十多年人生，从头至尾都是个失败者.....一想到自己曾经心中的那些不切实际的雄心壮志和如今这个一无是处的样子，他就总是能笑出来，仿佛已经变成了一种习惯。

不过三两分钟，那笑的声音也变得细如蚊蝇，他忽而又颓丧了下去。

想来想去，在这二十多年的人生中，他竟然除了自己以外，没有一个能嘲笑，能责备，能憎恨的对象。

就连一个这样的对象都没有。

这并非因为他善，因为所谓的善人根本不会有他心中常常出现的那种愤怒，不满和怨恨。

他既厌恶那些他觉得是弱者的人，又厌恶那些他认为是强者的人。

前者他不屑于去称其为敌；而后者，他又似乎没资格被称为那些人的敌人。

但他始终觉得自己该有个敌人，一个始终与他相对，一个既非弱者又非强者的敌人

。

这恰恰又反映出来他的弱.....因为他又没有那些知所谓的弱者的谨慎，又没有强者的那种自信。

又自负又自卑，又傲慢又卑微。

可这样的他，却在人生的如今这个节点，试着做了件勇敢的事。

当然了，只是自以为的而已。

他孤身一人来到了这里，为了追寻一个在梦中出现过一次的天启。

那是大约两个月前的一个晚上，本来已习惯了晚睡的他，不知怎么那天很早就睡着了。

入梦的过程很快，几乎只在闭上眼之后，他就发觉自己已在梦中了。

在梦里，他身在一个庞大而古老的城市里，那里高楼四起，金碧辉煌.....城市的道路足有四五百米宽，而道旁的建筑高的则直通天际之上。

这座如同黄金雕琢而成的城市的位置在沙漠的中央，它在无边沙海之上，如同一座巨山一样挺立着。

他所在的位置，是这座巨山般的城市的山顶，中心高塔的塔尖。

这距离地面至少也有四五千米的高大建筑物，如同这个璀璨的文明向天空刺出的长枪。

从塔尖那位置向下望去，白乐天所能见的，只有云雾缭绕。

在梦里他清楚地知道，自己本来不该属于这个城市，也不该站在这里。

他是应了某个人的呼唤，是某个存在让他到达了那里。

而那存在当时就站在他面前。

那是个不断向他靠近的，在他面前的，形迹难辨的模糊白色影子，白乐天根本看不清它到底是什么。

但他却在那东西匍匐前进发出的噪耳杂音中，听见了一个微弱，可确实存在的声音——一个女人的声音。

“.....请不要停止.....寻找我.....请不要.....忘记我.....亲爱的你.....请.....无论如何.....等我.....”

那一幕，换任何人来估计都会觉得像是恐怖片里的场景，可是白乐天却没有向后退，相反，他伸出了自己的手.....他试着去触碰那模糊不清的幻影伸出的，像手一样的东西。

因为不知为何，在感受到那颤抖着的声音时，他的心好像也在被牵动着。

好像自己早该认识「她」，好像自己早已见过「她」。

但还未触碰，只差一点就能触碰到的时候。

刺耳的轰鸣声自四面八方响了起来，那声音几乎震碎了白乐天的耳膜。

那是一种奇异而又可怖的哨音，从地底深处传来，夹杂着呼啸的风声，在整片天空响彻。

大地的裂缝中刮出的飓风吹散云雾，猛烈的冲击让白乐天脚下的地面开裂瓦解，整座高塔似乎在冲击中开始坍塌了。

那景象简直跟末日一般，土崩瓦解的黄金城里，狂风、尘埃、沙石弥漫，一切都在崩溃.....

可白乐天，他却仍然伸着他的手。

即使耳朵已经听不见除了风中巨响以外的任何声音，眼睛也在暴风雨中难以看清眼前的事物，他仍然想触摸到那阴影中的存在。

简直像不要命了一样，在那座城市崩溃的那一瞬间，在脚下的地面即将不能再为他的起跳提供反作用力的那瞬间，他跃向了那团阴影伸出的像手一样的末端，他似乎感觉那是比生命还重要的东西。

可最终，当他踏出那一步的时候，那团阴影也像风中的散沙般飘散了，他伸出的手能抓住的东西，到了最后只有虚无。

再然后，就是笼罩了一切的，无边黑暗。

他就那么醒了，但若只是醒了便好了，只当做个噩梦，便不会再有后续了。

可这个梦却不像他曾经做过的所有梦一样，在苏醒之后的半个小时后就连内容都记不清。

他直到此时此刻都仍然记得那个梦，和梦中的细节。

不仅如此，在那之后，每当他走在繁华的都市中央，街边，甚至是坐在家里的望着天空时，他都能看见那个身影隔着迷蒙的星尘和光屑，凝望着他。

而每到夜晚的时候，他的脑中都会浮现出当时的那座城，还有无数的用各种文字写成的名字。

其中就包括那座名叫.....皮那克托斯，那座城的名字好像就是这个，这个单词他感觉好像是这么读的。

也正因为此，他有强烈的预感，那并不是一个梦，而是某个人向他传达的讯息。

他知道无论跟谁说这种事，对方都只会觉得他在发疯，所以他没告诉任何人他的目的，就来到了眼前的这座城市。

整个浙江的中心城，自古便有人间天堂美誉的古城.....白乐天有着强烈的预感，他觉得自己会在这里找到梦中的答案。

抛去极度矛盾的内心，白乐天本来也还极其勉强的能算是半个正常人，应该能察觉到这想法有多蠢才对。

可偏偏，在嗤笑过所有自己的幻想和疯狂后，只留下了这个，他深信不疑。

在这么多年的人生中，这还是一次发生在他身上的，早已渴求已久的奇遇，他不想放弃这个机会，哪怕最后落得一场空，至少他尝试过追寻，所以不会后悔。

即便是诡异的破灭之梦，对于他而言都仿佛是天启降临。

这是他平淡一生中为数不多的接近伟大的一次机会，哪怕结局是跌落深渊，他也希望见识到一番从未见过的光景。

毕竟，若连想付出生命去争取的东西都不存在，那生命本身又有何价值可言？

于是他独自一人坐了一日一夜的火车到了，到了这座他只在十年前来过一次的城市。

但，似乎那天启，并未眷顾他。

这已经是他在这座城市呆的第五天了，他在这期间已经不知道走过了多少街巷，路过多少人的生活，可他仍然没找到答案。

这几天他已经见过无数女性的背影了，可没有一个是他所追寻的那个在模糊光影中

对他说话的人。

想想也不可能是的吧？说到底，他根本没有一点关于那存在的线索，在这个世界上也没有任何关于那座名叫皮克那托斯的城市的信息。

一切都不过是梦中虚影，可他偏偏不相信。

住处换了三四个，钱也已经花的所剩无几，而他满大街寻找的那个所谓的天启……似乎连影子都没一个。

再隔两日，他便无论如何也要走了。

但在走之前，他还有最后一个目的地。

那是他在从梦中醒来后的第四天，他在整个地图上思索甚久，最终决定要作为终点前去的地点。

不过那只是某种连他也说不清的直觉而已，没有任何理论依据。

而如今，也到了去那个地方终结他那不切实际的幻想的时候了。

可是地图显示，要去那地方的话，他要坐两个多小时的公交，而且只有他面前的这一班。

如果它来不了，那白乐天也就无处可去了。

在这最后时刻，白乐天怀疑起了自己的命运。

在白乐天心中，那直觉是不会错的，但白乐天感觉他本身，可能没有遇上那天启的命。

想到这里他忍不住又笑了，或许他就该乖乖接受作为失败者的一生。

消极的想法，炽烈的阳光，以及内心的烦闷……他几乎已经把自己逼疯了。

此时此刻做些什么也没有意义了，白乐天已经不再想着别的方法了，这趟车不来，那可能真的命中无缘吧……他也不想找别的办法了，算了吧。

于是这坐在一个早已停运的公交站发了十多分钟的呆的傻*，像个疯子一样突然在空无一人的站台笑了出来。

“真该死，为什么我运气总是那么差？为什么明明我求之甚少，却永远一无所得？”

他开始对着某个根本不存在的人发问，抱怨。

这可悲可笑的行径根本不会得到任何回应，只会让他看起来，更像一个失败者。

终于，烂也发过了，话也没几句了，他也跟着站起身来。

他用手甩掉额头上的汗，打算离开了。

接下来他可能会去市中心吧，途径某个科技园，再到某个小区。

他会一无所得，在最后，他会带着他的遗憾，离开这座城市，并在某个地方过完他普通的平庸的一生。

可，有人却不希望他得到那样的命运。

一只不知谁的手搅动了他的命运，让它不再流向那原本与这个世界上所有人都差不多的河里，而是把他推进了奔涌不息的乱流漩涡中。

而这一干预直接在现实中的体现就是，本来不会出现的东​​西出现了。

本来已不可能出现在这里的公交车，在白乐天还未走出第五步路的时候，停在了他身后。

“啊？”

公交车门打开，冷气吹在白乐天身上的时候他才意识到，现实似乎在最后给出了他答案，他结的缘，似乎真的给他找到了一条路。

笑了，白乐天又笑了，只不过这次的微笑，是带着真的欣喜的。

“你要走吗？”

司机的声音打断了白乐天的思考。

“走，当然走。”

没说多余的废话，也没问任何问题，白乐天熟练地打开支付宝扫码上车，习惯性地坐在了车门最近的位置上。

就这样，这辆除了司机和他以外再无别人的公交车，穿过阳光，灼热的空气和七月的风，碾过一地的落叶。

两个小时很长，长的能让人回忆完自己的人生。

两个小时也很短，来不及让人看清自己，就走向了不可避的命运。

“醒醒，孩子，终点站到了。”

感受到有人在拍自己的肩膀，白乐天猛地睁开了双眼。

他因为太困在车上睡着了，所以就这么一路坐到了终点站。

但是还好，他的目的地也就是终点站前一站，走一会儿应该就到了。

不过他现在有点饿，是该先把饭吃了。

当他正准备出发去附近的麦当劳时，身后的声音叫住了他。

“孩子，你为什么要来这里？”

是司机，那个戴着白色帽子的胡子拉碴的中年男人点起一根烟，靠在车门上。

“怎么了？”

“你明显不是本地人，本地人是不会在那种地方等车的。”

司机吞吐之间烟雾缭绕，白乐天一时看不清他的脸。

“对，我是南方来的……呃，游客？差不多吧。”

“那你是来这座城市干什么的呢？”

我来这座城市想干嘛跟你有毛关系，白乐天心想。

但他并没有这么回答。

“我来找人。”

白乐天回答时没管司机能不能理解，他现在脑子里装的就是这个，所以他就直接说出来了。

“找人？那是找什么人呢？”

“这跟你有关系吗？”

终于也不耐烦，白乐天冷冷地说。

“抱歉，我这人就是有多嘴的毛病，只是在刚刚我帮你向群星求了个卦象，想告诉你。”

“不必了，我没兴趣。”

白乐天扭头就要走。

“你是来寻求天启的，对吗？”

精准，直接的话语，像子弹穿过白乐天的大脑。

“你怎么知道？”

“卦象里显示的，啊，你所追寻的天启，还是个女人……不，不对。”

司机愣了一下，但没有解释他这语焉不详的话，只是吸了一口指尖的烟，把带着尼古丁的白雾吐向夜空。

“你信命吗？孩子。”

“呃，有一点点吧。”

白乐天点了点头，他突然很想听听这大叔到最后到底想说啥。

闻言那司机微微颌首，白乐天看他抿了抿嘴唇，好像在努力地想要说些什么的样子。

司机的神色像是挣扎了一番，而最后他似乎向心里的什么东西妥协了，只听他长长地叹了一口气。

“能把你的手给我看看吗？左手手背，像这样。”

男人把他那只褐色的左手举起来，在他手背上，白乐天看见了一个白色的五芒星图案。

“啥意思，你不是已经看过我卦象了吗？”

“那不准确，我得看点具体的东西。”

“我先跟你说好，我没有钱可以给你。”

白乐天警惕地说道。

“放心，我不收你钱，也不要你干嘛，你只要把手这样举起来就行。”

白乐天犹豫了一秒，最后还是把手举了起来。

那男人隔着两米远的距离看了看白乐天的左手，然后他把烟扔在地上，用脚碾灭。

“不管你信不信我，孩子，我都要告诉你一件事——虽然我不知道你你要找的人具体是谁，但你如果要继续找下去的话，你的处境会非常危险。”

白乐天愣住了，他没想到这个跟他素不相识的人会这样直接的给他一个警告。

但是随即他又恢复了正常，因为他意识到，司机虽然一开始像是说中了他的目的，但最后却也没有明确地指出来……有可能，这只是他固定的一番说辞，他对谁都这么说。

而在白乐天还在思考的时候，那司机从自己的口袋里拿出来了一块金色的饰物。

哈，果不其然，我就知道他给我算命就是为了把他这块不知道是什么东西的金饰卖给我。

白乐天冷笑，他感觉自己刚刚花时间思考，都是在这种不知所谓的事情上浪费了时间。

“我不会放弃的。”

“那就把这个拿上吧，孩子。”

他把那块金饰品放在了白乐天伸出的手上。

“我不买，我不需要这种东西帮我消什么灾，你赶紧把它拿回去吧。”

白乐天握住那金饰之后才反应过来，他赶忙想把这东西还给眼前这个强买强卖的司机。

“我应该一开始就跟你说了，不收你钱，这东西当是我送给你的。虽然不知道能不能起作用，但这是我唯一能给你的东西了。”

司机摆手制止了白乐天，他看着白乐天的时候白乐天才第一次认真打量眼前这个人，他的脸有点宽但不圆，颌骨突出，一对大的有些不自然的眼睛嵌在下陷的眼窝里，表情看起来又呆滞又颓丧。

可白乐天能感觉到，他看着自己的眼神很认真，很真切。

“啊？啊，呃，那……谢谢啊。”

也不知是什么缘故，白乐天居然把这东西收了下来。

白乐天有些尴尬地朝司机点了点头道了谢，就当他说完再见转头要走的时候，司机又叫住了他。

“等等，孩子，我能再问你最后一个问题吗？”

“你说。”

司机顿了一顿。

“其实连你自己都不太清楚自己在找谁吧？”

“呃……是有点。”

白乐天说了实话。

“那你为什么不愿意放弃呢？虽然这话是由我这陌生人说出来的，你可能觉得很难接受，但是我真的没有骗你，继续找下去会很危险……你真的不能停止吗？”

“抱歉啊，我做不到。”

白乐天摇了摇头，他冲着司机尴尬地笑了笑。

“这件事跟你和我说的话没什么关系……来这里寻找我的命运，是我自己的决定，我相信它一定是重要的，哪怕真的会有危险，我也不想放弃。”

司机似乎还想说点什么，但是话到嘴边，他又停住了。

最后他还是给了白乐天一个笑。

“那祝你好运，孩子。”

就这样，白乐天没再回头的走了。

注视着白乐天的背影许久，直至再也看不见时，那男人叹了口气。

“终究还是劝不动啊……我是否太多管闲事了？”

他又点了根烟，叼在了嘴角。

“可是孩子你没明白啊，从来都并非我们选择命运，一直……都是它选择我们。”

回看白乐天，他正向着向着他一开始的目的地前进。

走出去很远之后，他才想起来刚刚那司机给他的金饰。

他把金饰从兜里拿出来仔细端详。

那饰品是一块金色牌子，上面刻着一颗不知道是青蛙还是鱼的动物的头。

不知道为什么，但白乐天感觉这奇怪的动物的头，竟没来由地跟刚刚那司机有些相像。

没管干不干净，在没什么人的地方，白乐天直接拿牙轻轻咬了一口。

有印儿，而且很清晰，这块牌子含金量很高。

掂在手里也不算太轻，这东西少说能卖个千八百。

白乐天现在有点后悔了，他向来不是爱占别人便宜那种人，如今自己从陌生人手上整来这么一块贵重东西，多多少少他心里有点愧疚。

早知道当时不听他的把这东西强塞回去给他得了。

可是已经走出去这么远了，已来不及回头了。

在麦当劳草草吃了一顿，就已经快九点了，他没多少时间可耽误了。

踩了辆单车，他飞速地驰向他的目的地。

那是一栋巨大的建筑物，在黑暗中，它看起来就像一座西式的古老城堡。

在迷蒙灰暗的夜色下，它像是藏了几百只怪物一样可怖，让人不敢接近。

那是个时装城。

时间是晚上九点，时装城里几乎所有的店铺都已经停止营业了。

所以这看起来高大如城堡一样的建筑物，被笼罩在了黑暗之中，只有几点微光在黑暗中闪烁。

就是这里了，白乐天那靠不住的直觉，给他指示的方位就是这里。

这是一个看起来根本不该与他有任何关系的地方，但白乐天却觉得，自己就应该上去。

但现在时装城所有的门都锁了起来，只有一楼的正门和停车场两处还开放着，而这两处的门口都有在执勤的保安.....如果走正面，白乐天是肯定进不去的。

那该如何是好？寻找梯子直接爬上这里的二楼吗？还是不管不顾地在某个保安不注意的时刻冲进去？或者.....干脆放弃现在进入的想法，等到明天再说？

不，都不行。

不切实际的想法，莫名其妙的决心，以及.....无法压抑的强烈愿望。

它们没有让白乐天发疯，反而，让这几天一直在发疯的他冷静了下来。

一定得今天去，他的预感告诉他必须是今天晚上进入这里，所以他不能择日再来。

他绕开了正门，仔细地观察着这座建筑物，看是否，能在其他地方找到机会。

而只走出不到三十米，他已找得他所需要的那机会了。

那是一家尚在装修的位于建筑城一楼的店铺，一共两层，复式结构，而似乎因为还在施工的原因，它此刻居然是没被封闭的状态，从外面可以直接进入服装城的一楼。

白乐天笑了，这次真的是因为开心才笑出来的。

也许命运并不眷顾他，但至少，没夺走所有他能走的路。

他扶着尚未涂上石灰浆的墙壁，踩着满地的施工废料摸索进了这栋建筑物，因为早已过了营业时间的缘故，这里的一楼只有几盏并不明亮的灯还开着，其中有一些还忽闪忽闪的，像某些恐怖片里闹鬼时的场景。

但白乐天不管这个，他三步并作两步，开着手机的手电，找到了服装城的楼梯间。

这服装城统共九层楼，而白乐天的目标就是最高处的第九层。

爬楼梯对于久疏锻炼的白乐天就像酷刑一样，可他依然坚持爬了七层楼。

最后实在体力不济，他只能打开楼道的安全门，看看有没有别的方法能爬上九层。

打开第七层的安全门之后白乐天人傻了，因为隔着他几步远的地方就有手扶电梯，从电梯边缘往下看，原来这电梯从二楼开始就有了，是他自己没察觉到，还哼哧哼

迹地爬了半天。

服装城的七楼到九楼似乎仍然有在营业的店铺和仓库，所以不时会有穿着时尚的女性在他身边走过。

人生每一个选择，都在某种程度上会影响一个人的命运。

而登上手扶电梯，就注定了白乐天之后的命运。

徘徊在九楼混乱的仓库和店铺间，绕开一地等待分拣的衣物和一摞又一摞的包裹，白乐天陷入了迷茫。

真的是这里吗？

这里的景象，跟他的梦，连一丝一毫的关系都没有。

在他绕了七八圈后，他更加确信了这个想法。

每个角落，每间店铺，甚至于路过的每个人他都仔细打量过了，可这跟他在梦中体会到的感觉完全不同.....无论再怎么不想承认，他此刻都必须承认一件事，这一趟他是没有任何收获了。

当然了，这种感觉，也仅限那一刻。

因为下一个瞬间，命运迎面而来。

低头叹气的白乐天，与一位女士撞了个满怀。

“不好意思，您没事吧？”

白乐天立刻赔礼道歉，内心暗骂自己走路不看路。

“没关系，我没事。”

声音响起的那一刻，一股如洪流一样的不属于他的记忆冲入了他的脑海，疼痛让他捂着头跪在地上，但尽管紧闭双眼，他也没法阻止自己不去观看那些画面。

两颗太阳高挂在天上，巨大的湖泊中央，一个巨大的身影弓着身子，披着如同裹尸布一样破烂不堪的黄色长袍，而在它身下水面的涟漪中，白乐天看见了注视着他的无数只眼睛.....

恐怖的画面将他一瞬间吓回了现实中，睁开眼睛之后他发现自己此时并不在楼道里，而是在某间店铺中。

而他发觉自己正半躺卧着，安然地枕着什么柔软的东西，而鼻间则能嗅吸到一股花香。

而身后那柔软的枕头一样的东西还在起起伏伏，背后的感觉也甚是温热。

“哎呀，你醒啦，你没事了吗？”

这声音自己摔倒前似乎听到过，白乐天立刻深吸了一口气。

自己此刻正躺在刚刚撞到的那位女士的怀里.....而且还不知道睡了多久。

理解现状之后，白乐天以最快的速度站起了身，他必须立刻回过头向这位女士道歉。

但，当他转过头时，一股没来由的恐惧袭上心头，仿佛那黄色的巨大虚影就盘踞在他面前。

“不需要再躺一会儿吗？”

那声音非常温和，如草原上的清风一样，把白乐天眼前的幻象驱散了。

眼前的人是一位坐在宽大扶手椅上的美丽的女性，她一头淡金色的长发裹着素白色

的瓜子脸，双眼水汪汪的，像早春的湖泊中荡漾的涟漪，白皙的脸上带着点红晕，一身淡鹅黄色的衬衣勾勒出她姣好的曲线.....想到自己刚刚枕着的柔软部位，白乐天立刻红了脸。

“真是不好意思，给您添麻烦了。”

“那都不要紧。”

她站了起来，然后用手托起了白乐天的脸颊。

“孩子，你需要休息。”

白乐天第一时间没反应过来对方的举动，等他意识到的时候他的脸变得更红了，但他在这人生二十多年里又极少与女性相处，所以他此刻不知道该做些什么。

“哦，抱歉，你不喜欢被这么触摸是吗？”

她似乎注意到了白乐天的窘迫，赶忙收回了手，冲着他笑了笑。

“不好意思啊，我以前当过很长时间的医生，职业病犯了。”

“啊.....不是.....只是.....”

白乐天已经开始有些语无伦次了，他不知道该说什么好。

他倒确实希望说不希望对方触摸他这种话，但是他内心却又有些希望对方继续触摸他的脸.....所以说人本身就是口是心非的动物。

但他此刻脑内的想法似乎没有被对方察觉，而且好像还被对方误解了。

“话都已经快说不清楚了，看来你真的已经很久没好好睡觉了，也难怪你刚刚会晕倒。”

她说的确实是实情，白乐天这几天几乎都是晚上三点多才睡的，又是早上八点出的门，再加上今天又走了近一天多的路，除了在车上睡了一会儿之外就再没休息过。

“你必须休息一下了，你的状态非常糟糕，亲爱的，再这样下去你可能有猝死的危险。”

刚刚想反驳，但白乐天的身体却不听使唤。

也不知道是对方的判断确实准确，还是什么别的原因，当终于身处有冷气的地方，享受着这种舒适的空气，白乐天忽然就觉得累了。

他开始感觉很不舒服，凝固的汗液粘在皮肤上，混合上脸上分泌的油脂，他此刻就感觉自己的皮肤很难受；双眼也艰难地睁着，浑身的骨头都在疼，而且头也昏昏沉沉，就好像刚刚通完宵一样。

再加上这房间里那股难以言喻的扑鼻香气，白乐天没忍住打了个哈欠。

打完这哈欠就不得了了，困意如同洪水决堤一般涌入脑海，几次睁开又闭上眼睛之后白乐天竟发觉自己真的想睡觉了。

他依旧还能抵抗那股困意，原因是他仍旧知道自己身处何地，所以他还能艰难地维持理智。

可那理智还能支撑他做些什么？最后，他只是艰难地说出了一句话：

“我.....我得走了.....”

他打算转身寻找自己的背包离开这里，可他发觉自己已连转头都觉得困难。

已不行了，意识已不太能支持，虽然刚刚已经睡过一次，但现在，白乐天可能又要倒下了。

“没事的。”

温柔的声音击溃了白乐天的意识防线，他感觉眼前的人伸出了双手，在意识朦胧间，他忘记了对方的身份，他居然也伸出了双手，倒在了那人的怀抱中。